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股份代號：2356)

董事會會議通告

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 13.43 條的規定，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茲通告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三）假座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召開董事會會議，以通過（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及考慮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蘇海倫 謹啟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副主席）、王祖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及王伯凌先生；非執行董事小林一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陳勝利先生及吳源田先生。